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计分因素** | **分值** | **计分标准** |
| 价格部分（30分） | 投标报价 | 30分 | 1、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2、根据“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技术部分（50分） | 服务方案 | 10分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服务计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素：①服务团队人员与安排、②进度保障措施具体安排、③工作程序、④工作方法及措施等要素进行评分：思路明晰合理、措施完整、合理、实用、针对性强的计10分；每缺少一项要素的，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2分，扣完为止。注：内容错误或有缺陷是指项目名称不符、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或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计划安排无条理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完善等。 |
| 质量管理措施 | 10分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质量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素：①检测过程管理、②安全性检测过程体现、③廉洁风险防控等要素进行评分：思路明晰合理、措施完整、合理、实用、针对性强的计10分；每缺少一项要素的，扣5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2分，扣完为止。注：内容错误或有缺陷是指项目名称不符、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或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计划安排无条理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完善等。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1、检测过程管理2、安全性检测过程体现，详细可行的内部审核及复核制度3、廉洁风险防控手段以减小评审误差、保证评审时效等方面，全部满足以上要求且方案合理可行的每项计3分；方案欠合理、欠完善的每项计1分； 未提供的不计分。满分为10分。 |
| 服务团队能力 | 30分 | 1、拟投入项目成员具有中级职称人员计3分，最多计9分；（提供身份证、资格证书及项目成员委托书复印件，否则不计分）。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拥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每一个项目计2分，最多计6分。（提供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证明文件（法人身份证、授权书、委托书）、资质证书等3、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5年以上工程检测工作经验（以中级职称时间为准），且本项目负责人近二年具有类似项目工作经验（含舞台/会展检测），每一个项目工作经验计3分，最多计15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不计分）。 |
| 商务部分（20分） | 合理化建议 | 5分 |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供应商提出对当前工作中的检测过程、检测安全性、检测过程出现的问题如何合理应对提出建议；每提供1条可行的合理化建议计1分，最多计5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
| 业绩 | 15分 | 供应商提供近投标截止时间前二年的类似项目业绩（含检测报告），每项业绩计5分，最高计15分，(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计分。以上材料如提供的复印件不清晰或缺漏的不予计分)。 |